

华龙区人民法院
2017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一八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华龙区人民法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华龙区人民法院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华龙区人民法院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华龙区人民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1、濮阳市华龙区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华龙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华龙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监督，其审判工作接受市中级人民法院的监督。其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的由濮阳市华龙区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依法审理不服华龙区法院作出的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而提出的各类申诉和再审案件。

（三）审判濮阳市华龙区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抗诉的上级人民法院指令华龙区法院审理的案件。

（四）审判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的案件。

（五）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六）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七）负责本院政治思想、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

（八）负责本院的纪检、监察工作。

（九）管理本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质装备。

（十）负责管理本院事业单位。

（十一）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其它法律，遵守社会公德。

二、机构设置

濮阳市华龙区人民法院无所属二级预算单位，本级决算为汇总决算。

第二部分
华龙区法院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华龙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5,197.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0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4,435.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2	0.00
六、其他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45.23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34.4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82.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5,197.14	本年支出合计	50	4,697.1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1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50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1,000.00
	26			53	
总计	27	5,697.14	总计	54	5,697.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华龙区人民法院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197.14	5,197.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935.00	4,9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4,935.00	4,93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473.00	1,47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2,00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462.00	1,46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23	145.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39.34	139.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3.95	23.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39	115.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5.90	5.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1.87	1.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15	1.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7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2.88	2.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45	34.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45	34.4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45	34.4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46	82.4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46	82.4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46	82.4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华龙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697.14	1,735.14	2,962.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435.00	1,473.00	2,962.00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4,435.00	1,473.00	2,962.00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473.00	1,473.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1,500.00	0.00	1,50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462.00	0.00	1,462.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23	145.2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39.34	139.3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3.95	23.9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39	115.39	0.00	0.00	0.00	0.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5.90	5.90	0.00	0.00	0.00	0.00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1.87	1.87	0.00	0.00	0.00	0.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15	1.15	0.00	0.00	0.00	0.00

20827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2.88	2.88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45	34.4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45	34.4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45	34.45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46	82.4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46	82.4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46	82.46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华龙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197.1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4,435.00	4,435.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45.23	145.23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34.45	34.45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82.46	82.46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5,197.14	本年支出合计	49	4,697.14	4,697.14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50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1,000.00	1,00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500.00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总计	27	5,697.14	总计	54	5,697.14	5,697.1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华龙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 697. 14	1, 735. 14	2, 962. 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 435. 00	1, 473. 00	2, 962. 00
20405	法院	4, 435. 00	1, 473. 00	2, 962. 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 473. 00	1, 473. 00	0. 00
2040506	两庭建设	1, 500. 00	0. 00	1, 500. 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 462. 00	0. 00	1, 462.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 23	145. 23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39. 34	139. 34	0. 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3. 95	23. 95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5. 39	115. 39	0. 00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5. 90	5. 90	0. 00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1. 87	1. 87	0. 00
20827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 15	1. 15	0. 00
20827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2. 88	2. 88	0. 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 45	34. 45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45	34.4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45	34.45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46	82.4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46	82.4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46	82.4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华龙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73.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1.6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08.91	30201	办公费	25.7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06.84	30202	印刷费	2.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322.84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5.74	30204	手续费	0.8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2.21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62.79	30206	电费	24.1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8.04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8.06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7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24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9.72	30211	差旅费	2.8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23.95	30213	维修（护）费	15.7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3.2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26.40	30215	会议费	1.70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6.92	30216	培训费	11.58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90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12.0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 补贴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82.46	30227	委托业务费	8.56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1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313	购房补贴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5.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80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2			
人员经费合计		1,523.54	公用经费合计				211.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华龙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 购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4.00	0.00	102.00	0.00	102.00	2.00	87.90	0.00	87.00	0.00	87.00	0.9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河南省濮阳市华龙区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支出，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华龙区人民法院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收、支总计均为5,697.14万元。与2016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308.98万元,下降18.68%。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项目支出减少,主要是基本建设投入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收入合计5,197.1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197.14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支出合计4,697.1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35.14万元,占36.94%;项目支出2,962万元,占63.06%;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5,697.14万元。与2016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308.98万元,下降18.68%。主要原因是基建项目投入减少,拨款和支出相应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697.14万元,占支

出合计的100%。与2016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1,808.98万元，下降27.8%。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基建项目投入减少。

（二）结构情况。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697.1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万元，占0%；外交（类）支出0万元，占0%；国防（类）支出0万元，占0%；公共安全（类）支出4,435万元，占94.42%；教育（类）支出0万元，占0%；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45.23万元，占3.09%；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类）支出34.45万元，占0.73%；节能环保（类）支出0万元，占0%；城乡社区（类）支出0万元，占0%；农林水（类）支出0万元，占0%；交通运输（类）支出0万元，占0%；资源勘探信息（类）支出0万元，占0%；商业服务业（类）支出0万元，占0%；金融（类）支出0万元，占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万元，占0%；国土海洋气象（类）支出0万元，占0%；住房保障（类）支出82.46万元，占1.76%；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万元，占0%；其他（类）支出0万元，占0%；债务还本（类）支出0万元，占0%；债务付息（类）支出0万元，占0%。

（三）具体情况。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413.12万元，支出决算为4,697.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7.6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一、由于司法改革法官及司法辅助人员工资待遇的提高，人员经费相应增加；二、案件数量的增加，导致退还当事人诉讼费的经费增加。

1. 一般公共安全（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473万元，支出决算为14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 一般公共安全（类）财政事务（款）两庭建设（项）。年初预算为2000万元，支出决算为15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建设工程还在进行当中。

3. 一般公共安全（类）财政事务（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462万元，支出决算为14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23.95万元，支出决算为23.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15.39万元，支出决算为115.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1.87万元，支出决算为1.8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1.15万元，支出决算为1.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2.88万元，支出决算为2.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9. 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34.45万元，支出决算为34.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0.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82.46万元，支出决算为82.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735.14万元。与2016年相比,减少54.78万元,下降3.06%。变动的主要原因:公务用车收回以后,车辆运行维护费明显下降。其中:人员经费1,523.5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211.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04万元,支出决算为87.9万元,完成预算的84.52%。2017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院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完成预算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87万元，占98.98%，完成预算的85.2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9万元，占1.02%，完成预算的4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87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87万元。2017年全年审、执案件，较去年上升37.80%，案件数额激增，执法执勤出车次数增加，相应的车辆运行维护费用增加。2017年期末，部门财政拨款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2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9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9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16年度减少0.2万元，下降18.18%，主要原因是我院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河南省濮阳市华龙区人民法院2017年度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18个、来访人员12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华龙区人民法院加强在资金使用过程中管理，对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华龙区人民法院充分认识项目绩效自评的重要性，自评覆盖率达到100%，所有项目基本达到预期目标，群众满意度高。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7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11.6万元，较2016年度减少603.19万元，下降74.0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院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17年期末，河南省濮阳市华龙区人民法院共有车辆2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19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